附件2：

职称网上申报系统填报说明

凡申请晋升高级教师职称人员，需登录网上职称申报系统，相关参评材料须按本要求实施电子化。

一、 网上申报流程

（一）个人用户操作步骤

1.进入申报系统及注册

陕西省职称网上申报系统：<http://1.85.55.147:7221/zcsb>。

2.选择“注册个人用户”——进入政务网统一登录平台——右上角点击注册——填写相关信息注册。

3.登录

点击个人登录——进入政务网统一登录平台——个人登录，登录后会进入选择推荐单位界面。“单位授权码”由本单位提供。

4.按照网页提示及《操作手册》要求准备相关电子支撑材料，所有业绩类成果必须是本人取得现职称后获得。

（二）支撑材料电子化基本方法

首先将纸质参评材料以打印机扫描方式清晰转换为JPG格式图片，除参评人员个人照片大小不能超过100K以外，其他参评材料每张图片的大小不能超过600K。若在上传过程中，发现图片超过限制大小，可使用系统中的图片处理工具按照系统中的操作说明将图片大小处理在600K以内再上传。申报人员将材料上传至系统后，需对所有图片进行检查测试，确保打开顺畅且清晰无误。

二、有关填报要求

（一）“基本情况”模块

基本情况模块是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主要依据，填写必须真实、准确；所填内容必须与附件材料一致。

1.关于“申报专业”。按照文件规定的学科设置填写，幼儿园教师统一选择“五大领域”。

2.“姓名”必须与身份证等相关证件一致，如不一致或有曾用名，须由本人所在单位和户籍管理机关出具证明。

3.关于“本专业工作年限”。填写从事现专业的年限，勿错理解为聘任上一级职称年限，造成年限不够的问题。

4.关于“何时取得何职（执）业资格”。填写教师资格证书发证时间及证书学段学科。

5.关于“批准时间”。填写现职称的授予时间。

6.关于工作单位类型。推荐单位属于乡镇工作补贴或乡村生活补助实施范围的，选择农村学校，其他选择城区学校。

7.关于“是否免除教育教学能力测试答辩”。任现职以来，获省级模范教师、优秀教师、特级教师，或在省级骨干教师体系建设中获得名师、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称号的教师，可免于高级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测试。符合免试条件的教师选“是”，并在“免试理由”填写免试条件说明。其余教师选“否”。

8.关于“评审方式”。①如果符合破格条件，请选择“破格评审”；②如果是转换系列，请选择“平级转评”，在“转换系列”模块中填写相应信息，并在“证件电子图片”－“[其他证明材料](http://1.85.55.147:6315/zcsb/s_105/v_1/zcsbsite/picture/javascript%3Avoid%280%29)”中须提供其获取职称的任职资格文件、评审表、资格证书等材料、相关调动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档案管理单位印章）；③如果是资格确认，请选择“确认”，并在“[资格确认](http://1.85.55.147:6315/zcsb/s_105/v_1/zcsbsite/personZcsb/javascript%3Avoid%280%29)”中填写相关信息，并在“证件电子图片”－“[其他证明材料](http://1.85.55.147:6315/zcsb/s_105/v_1/zcsbsite/picture/javascript%3Avoid%280%29)”中须提供其获取职称的任职资格文件、评审表、资格证书等材料、人员调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档案管理单位印章）；④如果选择乡村教师职称考核认定的，请选择相应的乡村教师职称评审通知，评审方式选择“考核认定”。**注意：选择乡村教师职称考核认定的人员，上传材料与其他中小学职称评审的条件以及系统材料模块均不相同，务必正确选择。**

（二）“照片”模块

建议626像素（高）x413像素（宽），蓝底。文件大小不超过100K，支持JPG格式，将照片上传至系统中的照片模块。

（三）“学历学位”模块

按照学历、学位证书填写。

（四）“年度考核及继续教育”模块

填报近五年年度考核和继续教育完成情况，学习成绩一律从陕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中下载。

（五）“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简历”模块

从参加工作起连续填写，起止时间要连续，不能间断。

1. “任现职以来完成课堂教学或指导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模块

上传近五年各学期课表和《教学工作情况登记表》，填写时明确时间、班级。

注：教学研究机构的教研员及校级领导在《教学工作情况登记表》中填报任现职以来学年度教学指导（听评课）课时情况或学年度深入学校指导教育教学工作天数情况，须有推荐单位明确的审核意见，同时还须上传能体现申报人学科工作情况的单位工作安排。

1. “任现职以来班主任或主持辅导学生社团工作经历情况”模块

上传《班主任或主持辅导学生社团工作情况登记表》，填写时明确时间、班级或社团名称。

注：校级领导从参加工作时填起；登记审核表须有推荐学校明确的审核意见。

1. “任现职以来公开教学、经验交流、讲座或承担跟岗实践任务情况”模块

上传活动安排文件或通知、教学设计或经验交流、学术讲座讲稿、其他佐证材料（会议签到册、专家与会者评价评语、影像资料、通讯报道、美篇、官方平台消息等）。

注：上传的材料须清晰显示申报人姓名、单位及完成工作；安排文件或通知中涉及申报人内容的需加盖公章；各级各类赛教活动中的参赛课、线上常规课、微课不在“各级公开课”范围。

（九）“ 任现职以来完成教科研课题情况”模块

上传立项书或立项文件、结题证、实施方案、阶段总结及结题报告等过程性资料。

（十）“任现职以来指导培养本学科教师情况”模块

上传学校指导培养工作安排文件（含通知、协议、聘书等）、指导培养工作计划、被指导培养教师的教师资格证书、职称证书、获得的本学科教学方面县（区）级以上奖励证书等。

（十一）“任现职以来起草的已落实的工作方案情况（仅教科研机构教师填报）”模块

仅科研机构教研员填报，上传方案所属单位证明、具体工作方案。

注：证明里须明确方案起草时间、本人承担的具体任务，方案落实情况。

1. “任现职以来获奖情况”模块

上传县（区）级以上获奖证书。

 （十三）“任现职以来公开发表本学科专业论文情况”模块

上传期刊封面、目录、本人文章、国家新闻出版署（https://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查询的期刊信息截图以及知网、维普、万方查询的个人论文截图。

注：刊物必须有刊号，不包含增刊、特刊、专刊、专辑、论文集中的论文，论文必须是申报人个人独著或为第一作者。

（十四）“任现职以来公开出版个人独著情况”模块

上传著作封面、版权页。

注：专著为个人独著（必须是“×××著”）、必须有ISBN书号，不含教材、教辅等出版物，不含“×××编（主编）”类书籍。

1. “任现职以来参与编写且已审定通过的教科书情况”模块

上传教科书封面、编委名单页。

注：作为教科书编者、教科书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定通过。

（十六）“任现职以来担任学术机构专家或刊物编委情况”模块

上传学术组织机构或省级学术期刊出具担任相关年限专家或编委的证明。

注：学术组织机构必须是经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十七）“任现职以来本人辅导的学生或集体参加教育部公布的全国竞赛获奖情况”

 上传个人获奖证书（文件）及相关竞赛活动安排文件。

 注：竞赛活动必须在教育部公布的面向中小学的全国性竞赛活动之中。

 （十八）“证件电子图片”模块

按系统提示填写，在证件电子图片模块中上传身份证（正、反面两张）、最高学历及学位证书（在申报学历处上传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最高学历证书。党校学历、各类学历课程进修班不包括在内。

（十九）“评审申报材料”模块

按系统提示填写。其中，“年度考核材料”和“任现职以来参加继续教育培训证书”模块上传完整的年度考核表和继续教育各项证书。“教案”模块一线教师上传个人申报学科近一学年度3-4课时完整教案，教科研机构的教研员和校级领导上传个人近一学年度单位工作计划或工作安排中涉及本人学科工作安排及本人部分讲座、报告文字资料或PPT。**在“年度考核材料”同时上传教师评议相关证明，由所在学校的职称评审或推荐领导小组召开对参评教师的评议专项大会，由全校教师（规模较大学校也可以召开年级组或教研组教师）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对参评教师评议，分优秀和合格两个等次，学校出具评议统计结果证明。**

（二十）“公示证明”

 上传包含公示公告张贴照片或网站截图及《申报职称公示证明》。公示证明须注明该同志《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评审简表》、基本条件及业绩成果相关资料均已在单位公示，公示期为××年××月××日至××月××日（共五个工作日），材料真实，无异议，符合申报条件，同意推荐。